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14-053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新疆盛世发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世发金”）和新疆鼎丰展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丰展金”）于2014年8月8日至8月13日，通过大宗交易分别减持步步高股份8,000,000股、7,607,500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5,607,500股。本次减持完成后盛世发金、鼎丰展金合计持有步步高股份合计29,796,0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597,115,871股的4.99%。盛世发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鼎丰展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存在股权控制关系，为同一控制下企业。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份 (股)	减持比例 (%)
盛世发金	大宗交易	2014.8.8	12.70	5,000,000	0.84
		2014.8.13	12.65	3,000,000	0.50
鼎丰展金	大宗交易	2014.8.8	12.70	5,000,000	0.84
		2014.8.13	12.65	2,607,500	0.43
合计				15,607,500	2.61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		本次减持后持股	
		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股）	占总股本比例（%）

盛世发金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23,840,147	3.99	15,840,147	2.65
鼎丰展金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21,563,398	3.61	13,955,898	2.34
合计		45,403,545	7.60	29,796,045	4.99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盛世发金、鼎丰展金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盛世发金、鼎丰展金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股份锁定的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情况。

3、本次盛世发金、鼎丰展金减持公司股份未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盛世发金、鼎丰展金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之后，不再为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

## 三、备查文件

1、《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四日